



江付彦

6-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新疆麦盖提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）的（麦盖提县2025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有机水溶肥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麦盖提万方福田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8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单位盖章）：麦盖提万方福田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11日

